莒南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建议办理单 26 号

办理单位: 莒南县住建局 建议编号: 26

提案人	王凤升	所在团	十字路
案由	关于要求安装隆山路南段道路路灯的建议		
办理意见 (可加附 页)	关于隆山路南段安装路灯的问题,我们在 2017 年和 2018 年的两次年度工作计划中都向上级做了申报,但未获得批复,故至今未完成建设。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,继续向有关部门反应,加快推进该路段的道路照明建设。 感谢您对住建局城建工作的支持!		

单位负责人(签名):

办理人(签名):